

「高屏溪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規劃(1/2)」

小平台研商會議(第九次)紀錄

- 一、開會時間：110年9月15日(星期三)上午10時00分
- 二、開會地點：：三地門文化館2樓視聽教室
- 三、主持人：吳課長明昆 紀錄：楊志雲
- 四、出席人員：(如簽名冊)
- 五、主席致詞：略
- 六、主辦單位報告：略
- 七、受託單位簡報：略
- 八、與會人員意見：

(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屏東管理處

- 1. 有關隘寮溪人工湖補注地下水方面，農田水利署屏東管理處目前在三和村正在進行擴大灌區服區評估，而報告內容現況規劃並未加入考量該區灌溉用水量，請貴單位一併考量。(三和村500公頃，需水量至少2CMS)(0.561CMS→2CMS)
- 2. 88風災後河床淤積嚴重，水質含泥量甚高，本處隘寮進水口採重力取水方式，每次豪雨後即需進行引水渠道整理，建議河川局針對隘寮堰上游辦理疏濬工程。

(二)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歐助理工程員榮昌

- 1. 簡報第6頁所列高屏溪相關伏流水工程設計取水量單位應為每日萬立方公尺。
- 2. 高屏溪水系（荖濃溪、濁口溪及隘寮溪等）水資源利用課題，建議辦理河川疏濬之導水路設置，能配合枯水期間引水需求，並考量在不同流量情境下各引水設施取水分配，俾利下游高雄地區市民用水權益。

(三) 屏東縣政府

- 1. 因水規所已有相關計畫，故本府目前無再針對隘寮溪進行

伏流水規劃。惟簡報內容之人工湖、伏流水規劃皆為供給高雄地區，盼亦能有供給屏東三地門、內埔、鹽埔等地區之隘寮溪上游相關規劃。

(四) 屏東縣三地門鄉公所

1. 無相關意見，配合辦理。

(五) 屏東縣內埔鄉水門村 李村長麗鳳

1. 建議設置隘寮圳從水門村忠孝路往村莊內碰坑口棧道，再連結瑪家鄉北葉村，隘寮圳可以建置親水遊憩設施。

(六) 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 卓工程司勇志

1. 隘寮溪多功能人工湖調查規劃為水規所計畫，與本計畫整體改善與調適規劃的關聯為何？如果要把人工湖納入課題，是否也要把人工湖的利害關係人加入民眾參與的小平台會議？
2. 隘寮溪的伏流水開發規劃，在95年南水局高屏溪沿岸及隘寮溪中下游淺層地下水開發評估及備援系統規劃已規劃過，隘寮溪中下游地區可以開發伏流水或淺層地下水源，但是缺點為屬屏東縣轄境，若取得水源後距本計畫所欲供應之坪頂淨水場甚遠，所需新施作之供水管線及跨越高屏溪的管橋費用等均甚鉅，故就成本效益而言，較之里港、佛光山等地區水源開發不經濟。這點請再洽南水局確認現在供水條件是否依然如此。

(七) 水門社區發展協會 胡理事長玉環

1. 水門以前是非常繁華，開發外環道以後就沒人潮，人工湖會給水門人潮再現。
2. 三地門跟水門是一家親，瑪家都是結合一起，土芒果是全台灣最大出產地，內埔地區農會共同運送台北果菜市場，因為芒果青、情人果有初戀的味道。

(八) 屏東縣隘寮溪文化協會

1. 尊重在地大自然清風、明月、星光、祥雲、山嵐、水流的獨特資源。
2. 尊重在地獨特人文「風豬爺」三隘發祥地文化。
3. 尊重在地產業文化，台灣唯一土芒果專業區，可建造一個「一粒果」故事館。
4. 建造可親水的觀光式人工湖。
5. 找回兩岸三地回憶印象—流籠(纜車)意象。

九、結論：

- (一) 本次會議與會人員或單位意見請逢甲團隊參酌納入計畫執行。
- (二) 各單位如有與本計畫相關事宜，為達相關單位計畫平台協商之效，並完善本計畫，敬請不吝指教。

十、散會：